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3-071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仅系对 2023 年 05 月 23 日所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的补充更新。

● 本次权益变动源于公司控股股东主动增减持公司股份及公司总股本变动引起的被动稀释,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减少达到 5%,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06,007,200 股,持股比例 61.21%。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来伊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屋企管")自 2021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3 年 05 月 22 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23,403,400 股股份,截至 2023 年 05 月 22 日,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辉先生、郁瑞芬女士、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永德于")、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永润域")、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迎水基金")(以下合称"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权益变动已达到 5%。本次系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公司上市以来首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为帮助投资者阅读和理解,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对 2023 年 05 月 23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进行补充更新,公司于近日收到其重新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更新后)。现将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 2023 年 05 月 22 日,受公司总股本变化及爱屋企管主动增减持公司股份,使得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减少达到 5%的情况进行补充说明,补充披露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上市时的持股情况以及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签署日的历次权益变动情况。《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更新后)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1 室 |
| 法定代表人 | 施永雷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7561537576U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3-02至 2030-03-01 |
| 主要股东 | 施永雷持股 80%,郁瑞芬持股 20%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二)一致行动人

1、施辉

| | |
|---|---|
| 姓名 | 施辉 |
| 性别 | 男 |
| 国籍 | 中国 |
| 身份证号码 | 320626196 2********* |
| 住所 | 江苏省启东市 |
| 通讯地址 | 江苏省启东市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居留权 | 否 |

2、郁瑞芬

| | |
|---|---|
| 姓名 | 郁瑞芬 |
| 性别 | 女 |
| 国籍 | 中国 |
| 身份证号码 | 320624197 3********* |
| 住所 | 上海市徐汇区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徐汇区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居留权 | 否 |

3、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郁瑞芬 |
| 出资额 | 1,256.15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24MA77GTDA7K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9-06至 2027-09-05 |
| 主要合伙人 | 郁瑞芬持股 76.00148%,施辉持股 23.99852%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4、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施辉 |
| 出资额 | 408.85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24MA77GJLJ8Q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9-03至 2027-09-02 |
| 主要合伙人 | 施辉持股 99.99699%,周晨君持股 0.00401%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5、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新村乡耀洲路 741 号 3 幢 562 室(上海新村经济小区) |
| 法定代表人 | 卢高文 |
| 注册资本 | 3,4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230342296331O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5-06-11至无固定期限 |
| 主要股东 | 卢高文持股 29.117676%,上海弥抒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上海赴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上海邕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姚洁俊持股 0.29412%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新村乡耀洲路 741 号 3 幢 562 室(上海新村经济小区) |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本次权益变动系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爱屋企管)》签署日,公司发行并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控股股东爱屋企管减持股份、增持股份所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权益变动时间 | 变动方式 | 变动股数(股) | 变动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7/08/10 | 发行并授予限制性股票导致股本增加,权益被动稀释 | | -1.0301 |
| 爱屋企管 | 2018/02/07-2018/02/22 | 集中竞价增持 | 1,000,000 | 0.4103 |
| 爱屋企管 | 2018/02/23-2018/08/03 | 集中竞价增持 | 351,080 | 0.1029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8/10/15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0807 |
| 爱屋企管 | 2018/10/18-2018/12/18 | 集中竞价增持 | 1,400,462 | 0.4109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8/12/28-2020/08/20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7334 |
| 爱屋企管 | 2020/12/22-2020/12/29 | 集中竞价减持 | -540,942 | -0.1605 |
| 爱屋企管 | 2021/04/08 | 大宗交易减持 | -6,700,000 | -1.9874 |
| 爱屋企管 | 2021/04/08-2021/10/15 | 集中竞价减持 | -3,310,600 | -0.9820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迎水基金 | 2021/08/12-2022/08/16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1107 |
| 爱屋企管 | 2022/08/31-2022/09/02 | 集中竞价减持 | -572,800 | -0.1702 |
| 爱屋企管 | 2022/09/07 | 大宗交易减持 | -6,220,000 | -1.8481 |
| 爱屋企管 | 2023/05/22 | 大宗交易减持 | -6,600,000 | -1.9610 |
| 合计 | | | | 6.2903 |

注:1、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2、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07 日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的权益分派,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增加,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未发生变化;

3、2020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9 日一致行动人施辉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郁瑞芬所有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 6,700,000 股,本次转让仅为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4、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以当日公司总股本为除数。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08 日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新后)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来伊份

股票代码:60377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1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一致行动人(一):施辉

一致行动人(二):郁瑞芬

一致行动人(三):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四):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五):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份变动性质:因主动增减持以及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综合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刊登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之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 | | |
|---|---|---|
| 本报告书 | 指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公司、上市公司、来伊份 | 指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义务人/爱屋企管 | 指 |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一致行动人/海永德于 | 指 | 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一致行动人/德永润域 | 指 | 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一致行动人/迎水投资 | 指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迎水基金 | 指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交易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万元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1 室 |
| 法定代表人 | 施永雷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7561537576U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3-02 至 2030-03-01 |
| 主要股东 | 施永雷持股 80%,郁瑞芬持股 20%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二)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 姓名 | 性别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任职 |
|---|---|---|---|---|---|
| 施永雷 | 男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执行董事 |
| 戴秩 | 男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经理 |
| 付晓 | 女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监事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施辉

| | |
|---|---|
| 姓名 | 施辉 |
| 性别 | 男 |
| 国籍 | 中国 |
| 身份证号码 | 320626196 2********* |
| 住所 | 江苏省启东市 |
| 通讯地址 | 江苏省启东市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居留权 | 否 |

(二)郁瑞芬

| | |
|---|---|
| 姓名 | 郁瑞芬 |
| 性别 | 女 |
| 国籍 | 中国 |
| 身份证号码 | 320624197 3********* |
| 住所 | 上海市徐汇区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徐汇区 |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居留权 | 否 |

(三)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郁瑞芬 |
| 出资额 | 1,256.15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24MA77GTDA7K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9-06至 2027-09-05 |
| 主要合伙人 | 郁瑞芬持股 76.00148%,施辉持股 23.99852%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2、合伙人信息

| 姓名 | 性别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任职 |
|---|---|---|---|---|---|
| 郁瑞芬 | 女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 施辉 | 男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普通合伙人 |

(四)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施辉 |
| 出资额 | 408.85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24MA77GJLJ8Q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经营范围 |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0-09-03至 2027-09-02 |
| 主要股东 | 施辉持股 99.99699%,周晨君持股 0.00401%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2、合伙人信息

| 姓名 | 性别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任职 |
|---|---|---|---|---|---|
| 施辉 | 男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 周晨君 | 男 | 中国 | 中国上海 | 无 | 普通合伙人 |

(五)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新村乡耀洲路 741 号 3 幢 562 室(上海新村经济小区) |
| 法定代表人 | 卢高文 |
| 注册资本 | 3,4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230342296331O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营业期限 | 2015-06-11 至 无固定期限 |
| 主要股东 | 卢高文持股 29.117676%,上海弥抒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上海赴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上海邕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3.52941%,姚洁俊持股 0.29412% |
| 通讯地址 | 上海市崇明区新村乡耀洲路 741 号 3 幢 562 室(上海新村经济小区) |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 姓名 | 性别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任职 |
|---|---|---|---|---|---|
| 卢高文 | 男 | 中国 | 上海市长宁区 | 无 | 执行董事 |
| 姚洁俊 | 男 | 中国 | 上海市长宁区 | 无 | 监事 |

3、迎水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名称 | 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 备案编码 | SGX10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托管人名称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注:爱屋企管为施永雷先生、郁瑞芬女士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施永雷先生、郁瑞芬女士和施辉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施永雷先生和郁瑞芬女士为夫妻关系,施辉先生和施永雷先生为父子关系,郁瑞芬女士为海永德于执行事务合伙人,施辉先生为德永润域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9 月 29 日,施辉、郁瑞芬与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施辉、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基金同意将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委托郁瑞芬行使其就所持来伊份股权而享有除收益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爱屋企管、郁瑞芬女士、施辉先生、海永德于、德永润域、迎水基金属于一致行动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发行并授予限制性股票、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使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增加,以及爱屋企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综合所致。上述原因使得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减少达到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3 年 05 月 05 日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爱屋企管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365,59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将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731,19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将于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权益变动前(2016 年 10 月 12 日) | | 本次权益变动后(2023 年 5 月 22 日) | |
|---|---|---|---|---|---|
| |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
| 爱屋企管 | 合计持有股份 | 138,510,000 | 57.7125 | 173,121,200 | 51.4385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138,510,000 | 57.7125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173,121,200 | 51.4385 |
| 施辉 | 合计持有股份 | 7,695,000 | 3.2063 | 4,073,000 | 1.2102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7,695,000 | 3.2063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4,073,000 | 1.2102 |
| 郁瑞芬 | 合计持有股份 | 7,695,000 | 3.2063 | 10,773,000 | 3.2009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7,695,000 | 3.2063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10,773,000 | 3.2009 |
| 海永德于 | 合计持有股份 | 6,111,000 | 2.5463 | 8,555,400 | 2.5420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6,111,000 | 2.5463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8,555,400 | 2.5420 |
| 德永润域 | 合计持有股份 | 1,989,000 | 0.8288 | 2,784,600 | 0.8274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1,989,000 | 0.8288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2,784,600 | 0.8274 |
| 迎水基金 | 合计持有股份 | 0 | 0 | 6,700,000 | 1.9907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6,700,000 | 1.9907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162,000,000 | 67.5000 | 206,007,200 | 61.2097 |
| |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162,000,000 | 67.5000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206,007,200 | 61.2097 |

注:1、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2、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07 日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的权益分派,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增加,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未发生变化;

3、2020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9 日一致行动人施辉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郁瑞芬所有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 6,700,000 股,本次转让仅为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4、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以当日公司总股本为除数。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本次权益变动系自公司上市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发行并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控股股东爱屋企管减持股份、增持股份所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权益变动时间 | 变动方式 | 变动股数(股) | 变动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7/08/10 | 发行并授予限制性股票导致股本增加,权益被动稀释 | | -1.0301 |
| 爱屋企管 | 2018/02/07-2018/02/22 | 集中竞价增持 | 1,000,000 | 0.4103 |
| 爱屋企管 | 2018/02/23-2018/08/03 | 集中竞价增持 | 351,080 | 0.1029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8/10/15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0807 |
| 爱屋企管 | 2018/10/18-2018/12/18 | 集中竞价增持 | 1,400,462 | 0.4109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 | 2018/12/28-2020/08/20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7334 |
| 爱屋企管 | 2020/12/22-2020/12/29 | 集中竞价减持 | -540,942 | -0.1605 |
| 爱屋企管 | 2021/04/08 | 大宗交易减持 | -6,700,000 | -1.9874 |
| 爱屋企管 | 2021/04/08-2021/10/15 | 集中竞价减持 | -3,310,600 | -0.9820 |
| 爱屋企管、施辉、郁瑞芬、海永德于、德永润域、迎水基金 | 2021/08/12-2022/08/16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股本减少,权益被动增加 | | 0.1107 |
| 爱屋企管 | 2022/08/31-2022/09/02 | 集中竞价减持 | -572,800 | -0.1702 |
| 爱屋企管 | 2022/09/07 | 大宗交易减持 | -6,220,000 | -1.8481 |
| 爱屋企管 | 2023/05/22 | 大宗交易减持 | -6,600,000 | -1.9610 |
| 合计 | | | | 6.2903 |

注:1、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2、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07 日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的权益分派,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增加,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未发生变化;

3、2020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9 日一致行动人施辉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郁瑞芬所有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 6,700,000 股,本次转让仅为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4、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以当日公司总股本为除数。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
|---|---|---|---|---|---|
| 爱屋企管 | 173,121,200 | 51.44% | 41,500,000 | 23.97% | 12.33% |

截至本报告书更新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
|---|---|---|---|---|---|
| 爱屋企管 | 173,121,200 | 51.44% | 12,300,000 | 7.10% | 3.65% |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交易方式 | 交易日期 | 交易价格区间(元/股) | 交易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爱屋企管 | 大宗交易 | 2023/05/22 | 13.93 | -6,600,000 | 1.96%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放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来伊份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
| 股票简称 | 来伊份 | 股票代码 | 60377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1 室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减少√<br>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无□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有√　否□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br>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br>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br>继承 □　赠与 □<br>其他√ (1、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2、注销部分股份导致权益被动增加;3、发行股份导致权益被动稀释)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当时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br>持股数量:162,000,000<br>持股比例:67.50%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br>持股数量:206,007,200<br>持股比例:61.21%<br>变动比例:减少 6.29%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时间:2017/08/10-2023/05/22<br>方式:主动增持、主动减持、公司注销部分股份被动增加、公司发行股份被动稀释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否√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否√ | |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是□　否√　不适用□ |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是□　否√　不适用□<br>(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 |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是□　否√　不适用□ | |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是□　否□　不适用√ | | |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3-074

#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调整对外投资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与参股公司上海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显光芯")现有股东及共青城辰芯投资合伙企业设立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显光芯",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为准),长春显光芯设立后,拟收购上海显光芯 100%股权,并由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对长春显光芯进行增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长春显光芯收购上海显光芯 100%股权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象由上海显光芯变更为长春显光芯,上述过程涉及调整对外投资主体,不涉及新增投资额。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轩景泉、詹桂华、王艳丽、马晓宇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显光芯为公司持股 35%的参股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及软件的研发业务,根据上海显光芯的业务布局,拟引入新投资方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为加强与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的战略协同,公司拟与李惠正、共青城辰芯投资合伙企业、轩景泉、王艳丽、詹桂华、马晓宇、王辉、曲志恒、轩菱忆、尹恩心签署《共同投资发起设立公司之投资合作合同》,成立长春显光芯。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700 万元,持有长春显光芯 28%股权。长春显光芯设立后,拟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收购上海显光芯已实缴注册资本,0 元收购上海显光芯未实缴资本,收购完成后长春显光芯拥有上海显光芯 100%股权,并引进合作方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对长春显光芯进行增资。

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基于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及中国工业软件国产替代的发展前景,待长春显光芯设立完毕后,拟对其增资 1,500 万元(5 元/股),增资后长春显光芯注册资本为 2,800 万元,奥来德的持股比例由 28%降为 25%。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设立长春显光芯及长春显光芯收购上海显光芯 100%股权过程涉及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长春显光芯收购上海显光芯 100%股权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象由上海显光芯变更为长春显光芯,该过程不涉及新增投资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本次设立长春显光芯的共同投资方轩景泉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轩菱忆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艳丽为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詹桂华为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马晓宇为董事、副总经理;王辉为副总经理;曲志恒为副总经理。因此,轩景泉、轩菱忆、王艳丽、詹桂华、马晓宇、王辉、曲志恒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共同设立长春显光芯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1. 轩景泉,男,中国国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774,768 股,同时其控制的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960,000 股股份。

2. 轩菱忆,女,中国国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15 年 5 月-2021 年 4 月,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高新支行行长,2021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投资总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439,278 股。

3. 王艳丽,女,中国国籍,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17,864 股。

4. 詹桂华,女,中国国籍,近三年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7,177 股。

5. 马晓